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二輯 第三冊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大陸雜誌史學書第二輯第三冊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第三冊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目錄

歸潛志與金史	陳學霖	○○一
從宋人所記燕雲十六州淪入契丹後的實況看遼宋關係	姚從吾	○○七
金朝帝王季節性的遊獵生活	勞廷煊	○一三
金元之際江北之人民生活	袁國藩	○二三
遼朝北面中央官制的特色	島田正郎	○三一
金元之際元好問對於保全中原傳統文化的貢獻	姚從吾	○四一
元人生活管窺	費海威	○五三
耶律楚材西遊錄足本校註	姚從吾	○六一
元朝諸帝王季節性的遊獵生活	勞廷煊	一一一
元初河漕轉運之研究	袁國藩	一一九
元帝國與印刷術的西傳	T. F. Carter 著 L. C. Goodrich 編訂 胡志偉譯	一二五
元代漢軍人物表(并序)	札奇斯欽 孫克寬	一二九 一三七
✓ 西域和中原文化對蒙古帝國的影響和元朝的建立	姚從吾	一四三
從阿蘭娘娘折箭訓子至阿賴倫太后的訓戒成吉思汗	蕭啓慶	一四七
蘇天爵和他的元朝名臣策略	札奇斯欽	一五一
談蒙文史料「金輪子」	島田正郎	一五七
遼朝監察官攷		

遼金元史研究論集目錄

說元朝秘史中的篾兒干	姚從吾	一六八
元代道教的特質	孫克寬	一七三
東平嚴實幕府人物與興學初考	袁國藩	一七九
關於法常	翁同文	一八三
哈刺真戰役之研究	劉鳳翔	一八六
「新元史」蠡測	袁國藩	一九六
金元諸帝游獵生活的行帳	勞廷煊	二〇四
元王穡使宋事補	孫克寬	二〇九
蒙古與中國本土歷史關係之演變	札奇斯欽	二一二
劉秉忠行事編年	袁國藩	二二四
○討論「北宋大臣通契丹語」的問題	翁同文	二三一
元人生活疏證	劉子健	二三一
說元史中的乞烈思	費海瑞	二三二
吐蕃佛教與元世祖	翁同文	二三四
王蒙為趙孟頫外孫考	趙鐵寒 欽	二三九
○宋金海上之盟始末記	劉光義	二四四
忽必烈時代「潛邸舊侶」考	蒲啓慶	二四七
弓手國族(蒙古)史	札奇斯欽 譯	二六八
試擬元史張易傳略	袁國藩	二八五

南渡之後，爲宰執者往往無恢復之謀，上下同風，止以苟安目
前爲樂。凡有言當改革，則必以生事抑之。每北兵壓境，則君
臣相對泣下，或殿上發歎吁，已而就遣解嚴，則又張真會，飲
黃闌中矣。每相與議時事，至其危處輒罷散，日俟再議，已而
復然，因猶苟且，竟至亡國。南渡之後，朝廷近侍以論說成
風，每有四方苗蠻及民間疾苦，將奏之，必相謂曰：憑聖上心
因。當時有人云：今日憑心因，後日大心困矣，竟不敢言。又
在位者既事往往不買分明，可否相習，低言緩言，互推諉，號
譽相體，呼相體，果安在哉。又宰執用人必先擇無錄能熟易
制者，曰憑生事。故正人君子多不得用，雖用亦未久退（頁
三下—四上）。

宋宗嘗責丞相僕散七斤，近來朝廷紀綱安在。七斤不能對，追
謂郎官曰：上問紀綱安在，汝等自來，何嘗使紀綱見我（頁十
四上）。

三

全部疊用

列傳

李純甫

李徑

李獻能

王營

龐鑄

寶符李氏

卷一五〇

卷五

金史

歸潛志

卷一二六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一五

卷五

金史引用歸潛志材料，另一方面是沒有注明的。作者曾把金史和
歸潛志比勘過，發現在列傳方面，金史有十六則（因錄歸潛志的小傳
（註三），而其中全部疊用的占了六則）。現在我把這十六則分爲全部

疊用和部分疊用兩項條列於后：

金史
李純甫字之甫（應作純），弘州襄陰人，祖安上，嘗魁西京進士。父采仲文，卒於益州府治中。采幼穎悟異常兒，初爲詞賦學，後讀左氏春秋，大愛之，遂更爲經義學。踰冠擢高第，名聲烜赫。

爲文法莊周左氏，故其論雄奇簡古，後進宗之，文風由此一變。又喜談兵，慨然有經世志。奉和南征，兩上疏策其勝負，章宗咨異，給進軍中，後多如所料。宰執奇其文，薦入翰林。時丞相尤虎高琪禮權，擢爲左司都事，公審其必敗，以母老辭去。俄而高琪誅死，識者智之。再入翰林，連知貢舉。正大末，由取人踰新格，出倅坊州，未赴，收察光府判，卒於汴。年四十七。純甫爲人鴻敏，少自負其材，稍功名可得拾。作錢柏賦，以諸葛孔明、王景略自期。由小官上萬書接宋，爲謹甚，又上疏論時事，不報。宣宗遷汴，再入翰林，達知貢舉。正大末，坐取人踰新格，出倅坊州，未赴，收察光府判，卒於汴。年四十七。純甫爲人鴻敏，少自負其材，稍功名可得拾。作錢貴賤必往。往輒醉，雖沈醉亦未嘗廢著書。然晚年喜佛力，探其實義，尚類真文，凡論性理及開佛老二家，號內蒙，其餘題物文字爲外營。又解楞嚴、金剛經、老子、莊子、中庸集解、高道集解，號中國心學、西方文教，數十萬言，以故爲名教所敗云（頁五下—六下）。

歸潛志

現在試舉李純甫傳一例以作證明

功名可倚拾。作矮柏賦，以諸葛孔明、王景略自期。由小官上

萬言書授宋，爲證甚切，當路者以迂闊見抑，士論憤之。中年

度其道不行，益縱酒自放，無仕進意。得官未嘗成著，旋即歸

隱，居間與禪僧士遊，惟以文酒爲事，嘗教桓暢，出禮法

外，或飲數月不醒，人有酒見招，不擇賓賤必往。往經醉，雖

沈醉亦未嘗廢著書。……晚自類其文，凡論性理及開佛義

二家者號內華，其餘應物文字如碑誌詩賦號外華，蓋擬莊子內

外篇。又解楞嚴、金剛經、老子、莊子；又有中庸集解、鳴道

集解，號爲中國心學、西方文教，數十萬言……（頁四下）

六下）。

以上所舉六個例子，有一點值得注意者，就是在這裏我們可以見到金史卷一二六的列傳，占了大半數用歸潛志的材料。原因大概有二：一是這幾個人的資料，在史家時能夠找到的，以歸潛志所載爲最詳細；一是可能這幾個人與劉祁的關係特別密切。關於這兩個可能性，第一個從現存有關這幾個人的資料，除劉祁之外，如元好問中三十集（一部叢刊本一所載諸小傳（註四）的簡略得到證實。第二個在歸潛志本身也可找到證據。從歸潛志這幾個人的傳記來看，劉祁與他們的感情，就中與李純甫與王辟（註五）最深。其他的雖然沒有特別提及，不過他們却與李純甫有密切的關係，因此劉祁記述他們的行事，也較諸他人爲詳。也許爲了這個緣故，修金史的就採用了劉祁的材料。

二 局部集錄

列傳 全史

世家 諸子——永功子序。八五

王脩 卷一〇五

雷淵 卷一一〇

程震 卷一二六

鮑石烈牙帶 卷二

麻九疇 卷二

歸潛志

卷一

卷八

卷一

卷五

卷六

卷二

卒恩

卷一二七
卷二

卷一二八
卷九

卷一二九
卷七

張特立
齊浦合佳

以上十則皆係金史局部引用歸潛志的例子。在這裏，有三個特點可以指出。第一、所引用的是歸潛志裏所記錄關於某些人的幾句很特別的話，如永功子傳引用他對劉祁說「降完顏一族，歸其國中，使女直不滅」的話；又如辛恩傳中引劉祁轉述他對王脩說「若得之不以道，居之不能引已志，則王侯將相亦不爲」的話。第二、所引用的是歸潛志裏所記載關於某些人很突出的瑣事。如王脩傳引用記他怎樣戀翁倚靠貴戚成爲虛的僧徒們的事；又如鮑石烈牙吾塔傳轉載他怎樣作惡凌辱他的事。第三、所引用的是歸潛志裏記載某些人的事蹟，這些事蹟在歸潛志裏雖然很簡略，但因他們與劉祁的交情特別深切，因此也加以採用。如雷淵、程震、麻九疇等傳便是。雷淵、達山集卷二十二有李純甫墓誌銘、中三十集已集第六有小傳；程震、達山集卷二十一有御史程君墓誌；麻九疇中三十集卷六有小傳，都是撰寫傳記的頭手資料。那麼，爲什麼還要採用一些歸潛志的材料？作者以爲最大的原因是他們是劉祁的好朋友，不然，修金史的在這裏是不會棄用歸潛志的材料的。

四

此外，有些歸潛志有的材料，特別有列傳方面，却不爲修金史者採用。這類材料，約有二十多則。現在作者將它們和金史所有的墓列於下，以資比較。

列傳

辛英

卷一〇三

鮑石烈牙帶

卷一〇五

蕭貴

卷一〇六

賈守（益）謙

卷一〇七
卷七

卷一〇八
卷九

卷一〇九
卷七

卷一〇一
卷九

卷一〇二
卷九

卷一〇三
卷九

卷一〇四
卷九

卷一〇五
卷九

卷一〇六
卷九

卷一〇七
卷九

卷一〇八
卷九

卷一〇九
卷九

卷一〇一
卷九

卷一〇二
卷九

卷一〇三
卷九

卷一〇四
卷九

卷一〇五
卷九

卷一〇六
卷九

卷一〇七
卷九

卷一〇八
卷九

卷一〇九
卷九

卷一〇一
卷九

卷一〇二
卷九

卷一〇三
卷九

卷一〇四
卷九

十二卷、十四卷本各種，本文採用的是知不足齋叢書刊十
四卷本。

(註二) 有關元代纂修遼、金、宋三史之經過，金毓黻中國史學史
(一九五八、商務重刊本，頁一〇六——一一)，馮家昇
「遼史源流考」(遼史證誤三種，一九五九、中華，頁一
七四)，日人藤枝晃「征服王朝」(昭和二十三年秋田
屋刊，頁三〇——一四七)與愛宕松男「遼、金、宋三史の
編纂モ北族王朝の立場」(文化卷十五第四期，昭和二十六
年刊)，皆有扼要敘述。

(註三) 陶著前引論文頁二四謂「爲崔立樹碑的經過，金史本於歸唇
志而加以刪潤」甚誤，其實，金史王若虛傳是據遺山集卷十
九「內翰王公墓表」刪潤而成的。

(註四) 見中州丁集第四李純甫傳、戊集第五龐鏞傳、李經傳、己集

第六李獻能傳。

(註五) 見歸潛志卷一李純甫傳、卷三王鑒傳。李純甫為劉祁的父執
輩，又是名重一時的才子，歸潛志裏除本傳外，幾乎每隔兩
三節就有提及他的。王鑒則是他的畏友，他們契闊之情，本
傳有很詳盡的描述。

(註六) 德史學家班添穆教授(Prof. E. Bernheim)，見所著「歷
史學導論」(Einführung in die Geschichtswissenschaft)，
一九二六，頁九九。

(註七) 元修遼、金、宋三史，至正三年開局，五年修成，前後不過
三年。如此倉促，誤誤在所難免。有關元修三史之經過，已
點註一，此處不便再贅。(原載大陸雜誌第二五卷第八期)

從宋人所記燕雲十六州淪入契丹後的實況

看遼宋關係

——五十三年四月廿六日宋史座談會第五次集會報告題目——

姚從吾

一 引言

西元九〇七年朱全忠篡唐，改國號曰梁，大唐帝國從此結束。自

這一年起，歷梁、唐、晉、漢、周五朝，八姓十有二君，約計五十三年（九〇七—九六〇）是爲五代。東亞的中國至是四分五裂，軍閥專橫，民不聊生；直到西元九六〇年趙匡胤代周，建立了宋朝，中原的秩序，方逐漸恢復；中國除了燕雲十六州等地以外，纔復歸統一。燕雲的暫時脫離中原政治系統，歸併契丹（遼朝），則是起源於西

元光三六年後唐洛陽的軍隊與據有太原的石敬瑭爭奪帝位的衝突。石敬瑭自謀心切，爲切實獲得當時雄據東北熱河察哈爾一帶契丹可汗耶律德光的援助，不惜把燕雲十六州地區，割讓給他們，作爲獨立的報酬。這件事在遼宋金元時期（九〇七—一三六八）是一件大事。

它不但對於契丹接受內地漢文化有決定的作用，即對於遼宋間百餘年的長期和平，雙方建立對等的友好關係，也是有很大的影響的。但是向來討論這一問題的人，都祇注意到了燕雲十六州的如何割讓？十六州的疆域如何？對此事如何痛心，如何嘗嘆秦始皇。却是很少有人追問，燕雲十六州歸屬契丹以後的實際情形如何？契丹人對於燕雲居民如何治理？如何安排？燕雲人對於契丹有何反應？如何合作？這似是不無缺憾的。

今擬利用短少的時間，將宋人記述燕雲淪入契丹後的情形，選印二三實例，以說明這些報導，對於遼宋長期和平的貢獻與關係。希望諸位先生多多指教！

二 契丹正式接管燕雲與對於新得漢地的撫綏設施

一、燕雲十六州的正式割讓
（1）後唐清泰三年（九三六）洛陽李

從珂與太原石敬瑭公開衝突，太原求援於契丹。八月耶律德光自將大軍由雁門入塞，挾助石敬瑭，唐將張敬達與戰於太原西北，唐兵大敗。十一月契丹冊封石敬瑭爲兒皇帝；石亦自稱後晉，改長興七年爲天祐元年。因契丹援立功，固依約獻雁門以北及幽州之地爲酬。是爲燕雲十六州割讓於契丹的原因。（2）遼史（卷四）太宗紀會同元年（九三八）每復遣趙普奉表來賀，以幽、薊、瀛、冀、涿、檀、順、媯、儒、新、武、雲、應、朔、冀、蔚十六州圖籍來獻。契丹受之，因詔以首都爲上京，府曰臨潢（林東縣）。升幽州爲南京，改南京（遼陽）爲東京，大同來屬，後復建爲西京。（遼史三十七地理志：「遼初爲三京，聖宗時城中京，興宗時升雲州爲西京，始爲五京。」）（3）石敬瑭正式獻地以外，同時於毎天祐三年（九三八）八月，特派守司空禹鴻道，左僕射劉照等至契丹上耶律德光及律太后等號，十月特使等到達上京（熱河林東縣），十一月禹鴻道、韋勳上耶律太后等號曰：「廣德至仁昭烈崇簡應天皇太后。劉照、盧重上耶律德光曰：審文神武法天啓運、明德章信，至道廣敷昭嗣聖皇帝。達俗：帝后每遇十二月歲於冬令行再生禮，是契丹族的一種大典。發使達時係來上尊號，蓋爲適應達人的安排。耶律德光因大赦，改元會同；舉行再生禮與崇册禮。以慶賀幽陵政策的成功。」

二、石敬瑭讓事契丹與蕃漢衝突的舉例。①《通鑑》(卷二八一)：「石敬瑭上尊號於耶律德光及追錄太后，備鹹簿、儀仗、車輅，詣上京行禮。契丹主大悅。」②「帝事契丹主甚謹；奉獻燕雲十六州等處以外，奉表稱臣，尊稱契丹主爲父皇帝；歲輸金帛三十萬；吉凶慶弔，歲時贈遣玩好、珍異；獻新、獻葉；相繼於道。降至契丹諸王，諸大臣等皆有賂遺。但契丹主驕侈而貪，小不如意，輒來使責讓。帝電卑辭謝過，朝野咸以爲恥。」(見《通鑑》卷二八一、天祐三年。)③蕃漢文化習尚不同，常起衝突。石敬瑭原非中原人，對契丹雖屈意順從而仍不能相安。茲舉一實例，以助了解。契丹行世選制，中原任官則例由序選。通鑑「二八二」：「後天祐四年(九三九)」初義武節度使王處育卒，亡在契丹。至是義武(今河北定縣)帥缺，契丹使來言曰：「請任王處育父王也，如我朝(契丹)之法。」(即係契丹通行的世選法。)④《石敬瑭傳》：「中國之法必自刺史、團練、防禦序選，乃至節度使。請遣使至此，漸加任用。」契丹主(耶律德光)怒曰：「爾自節度使爲天子，亦由序選耶？」帝(石敬瑭)恐其甚，莫不已，厚賂之。且請以處育兄孫彰衡節度使王廷胤爲義武節度使以厭其意。契丹怒稍解。」

三、後人對石敬瑭割讓燕雲的憤慨與惋惜。①《平義》：「平義指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十六)：「宋太祖雍熙二年(九八五)上謂宰相曰：『朕覽史書，見晉末授於契丹，行父事之禮，仍割地以奉之；使數百萬黎庶，陷於契丹；屈辱之甚也。割地甚非良策！朕每思之，不覺歎惋！』」宋琪等奏曰：「晉高祖遠適道秦，張筵送之，親舉酒灑辭曰：『達兩契丹之禍，始於唐割燕雲，卒有少帝之辱。蔓延及於我朝，而澶淵之好，慶曆之盟，至於宣和之戰，禍猶未歇也。何則？天下視燕爲北門，失幽則天下不安。幽燕視五關爲咽喉，無五關則幽蜀不可守。晉割幽薊並五關而棄之，此石晉不得不敗，澶淵不得不盟，慶曆山則因暴難生割燕雲，而置爲萬世之罪人。」通鑑論略曰：「謀國而賄天下之大惡，斯爲天下之罪人，而有差等焉。禍在一時，則爲一時之罪人，虛祀是也。……禍及萬世，則爲萬世之罪人，自生民以來，唯暴難者當之。」(續《通鑑》卷二十九、五代中。)

四、契丹對燕雲十六州的撫撫政策。①《幽州改爲南京後，一時成爲契丹統治漢地的中心，同時也成了調和蕃漢文化的重地。②晉石敬瑭以遼機立的勤勞，乃割十六州於契丹，契丹太宗因升燕爲南京；並在西南隔壘建皇城、宮殿、營場、捺鶻，以備巡幸。契丹初年是沒有固定的首都的。這時候南京的宮殿，被充作契丹大可汗巡幸時的朝會所。③《會同三年(九四〇)德光幸鄧州，觀『華駕儀衛圖』，遂備法駕幸燕。因御元和殿行入閣禮。在燕接見石晉及南唐朝聘的使臣。當時南京(北京)對契丹說，漸漸形成了統治漢地的中心。④《契丹對新得南京的重要設施：利用漢地降臣，爲新得地區過渡時期的留守或節度使以安來歸的人心。⑤趙延壽來降，德光復命他兼鎮幽州。秦再恩洛中紀異說：「晉上表致誥趙延壽，德光以表示之。趙延壽曰：『中原土地河山，人民甲馬，子女玉帛，內外奉歲，臣並知之。晉恐皇帝用臣，爲彼之意。』德光曰：『我誓不疑汝。』因復命爲燕京留守，使總山南軍民事。」⑥趙思溫隨軍拔營，罷兵後，仍得爲南京留守盧龍軍節度使。(以上「遼史拾遺」卷三，遼史卷七十六。)⑦朱彥又用世族文人馬廷煦爲南京留守。(《遼史》卷一〇「五能吏馬人望傳。」)惟堂任用漢臣，使民不疑。⑧優禮燕雲世族，表示親睦。此點金元人文集中多有記述，元好問遺山集，王輝秋澗大金集，姚燧牧庵集，鄭經陵川集題記燕雲世族世德文詩中，保留尤多。茲舉秋澗集「牧庵集」爲例。⑨《秋澗集》(七三)題遼太師趙思溫旅系後說：「唐代開國二百載，跨有燕雲，雄長東夏，實由一時謀臣猛將，子孫每衍衆多，克肖克構，有以維持之。」⑩《牧庵集》(六)李德隆舊德堂記說：「吾家自遼世居緜山，距先塋木簡山甚邇。」「自保寧(九六九—九七九)統和(九八三—一〇一)，迭承重任。」「太師暨孫，三世四爲

擇不去其鄉，尤曠今無有者，扁頭舊德，莫以尚之！」（原文見後）再鑑以王燦、鄭經等所說燕山四大族，韓、劉、馬、趙，位高族衆，雖遼金而久盛。均可想見燕雲淪敗後，契丹優待當地世家大族籍以牢籠，挽歸來歸漢人的情形。

三 宋人記燕雲淪入契丹後情況的舉例

一、田況「儒林公議」中燕雲淪敗後的消息（共有九條，選三條。）

田況（一〇〇三—一〇六一）北宋冀州信都（今冀縣）人。宋史（二九二）有傳，臨川集（九十一）有「太子太傅致仕田公墓誌銘」，四庫提要（一四〇）子部小說家類（一）對「儒林公議」（二卷）也有簡單的介紹。本傳與王集墓誌銘，都說到他與他的父親田延昭者留心契丹事。他的祖父田行周因晉亂沒於契丹，父延昭於景德中（一〇〇四·七）「脫身而歸」。由是可知他所記有關燕雲十六州淪陷契丹後的情形，是可信的。茲選比較重要者三則如左。

（一）契丹自阿保機雄據燕北之地，修其國之威法，諸城漸為所制。常得中國所賜鞍鈿，以其精緻者繕地，使牧騎汗蹏之。親近者或問其故？曰：「我國他日富盛，是等固當踵之！」其用意貪侈（即野心甚大）豈足盈哉！

自石晉求援，為耶律德光所立，約為父子之國，歲輸綢三十萬，舉屬門以北及幽州之地為德光壽。自是失其控壓之要，廢之無全策矣！虜雖時有聘問，不置營紹、大賦、駿馬數匹而已。其鄰國曰渤海、女真、室韋、達靼、奚、霤、之類皆奉之。其民慄驚善鬥，堪艱苦；但聚寡不併，故為所制耳。晉高祖時，每雜輸疏云：「契丹自數年來，最為強盛。侵伐鄰國，吞滅諸蕃」，蓋謂是也。每興兵擾塞，則傳一矢為信，諸國皆震懼，奉會無後期者。每戰必銜枚無喧，卓韻指令。統帥之下，各有郵陳。晝戰則望旗撤，遇夜則鳴鈸，或吹虧角，或為禽鳥之聲，各隨部隊捲而去；至明不遺一卒。軍令至峻，常以什伍相分，一人獲敵，則什伍助前後，急不相

援，則盡誅之；故其人能死戰。

又，山後郡縣，俗情雋質；高上武士，士農工商，四者俱備，以資其用。其主雖遠徙出入，非處不居，然有垣壘宮室矣。

始石晉時，關南山後初經虜，民既不樂附，又為虜所侵奪。日久企思中國聲教，嘗苦惱息苟生。周世宗止平開南，功不克就。歲月既久，漢民宿齒盡逝。新少者漸便習不怪。然居常右虜下漢，其間士人及有識者，亦嘗依然，無可奈何！（以上卷下，頁十一—十三。）

（二）太宗既更并蠻，乘輶直壓其境，國中駭怖，不知所為。其主與左右聚議，皆曰：「中朝皇帝此來，但欲恢復土宇。幽州垂陷矣，不可不救之！敗則委棄深遠，未為晚也！」中國既得山後郡縣，必不顧侵害。我乃傾國挽敵，遂能保其土，彼民復失所歸矣！自後直將出師，蹈其境，顧其營壘，皆欲待命送款；然未能復好搆織，料取全勝，亦彼民之不幸乎！前後河朔之民，數被其毒，驅掠善良入國中，分諸路落。鞭笞凌辱，酷不可聞。及真宗幸澶淵親征，遂與盟好，歲給金繡。唐人自覺，恐王師進屯要害，斷其歸路，故欣然奉約。自是河朔之民，漸有生意矣。（卷下，頁十二—十四。）

（三）契丹既有幽薊及屬門以北，亦開舉選，以收士人。幽州劉氏昆弟，其名曰二玄、三縱、四端、五常、六符，皆在被選。三縱、四端復尚尚主。慶曆（一〇四一—一〇四八）某年秋，三縱攜嬖妾，領一子授唐信寧。詞情悲切，自言偶主兒狼，皆有所私，久已離異。今秋虜主逼令再合。尚主兒狼，必欲殺其妾與子，故歸朝廷。朝廷頗詒其圍機事，言：「虜主已西伐元昊，幽薊已虛，親撫必克。所謀凡七事，復為詩以陳。」（有）云：「春秋大義惟觀榮，王者雄輝但有征。」故得蒸風歸舊主，免於成虜自稱兄。朝廷以誓約既久，三縱虜婿位顯，恐納之生變，乃遣還。（卷下，頁十八—十九。）

二、榮城集中蘇轍使契丹時所見的「燕雲情形」。

宋史（三三九）有傳，現有年譜二種。（1）孫汝聽蘇軾濱年譜，（2）樊春煦蘇文定公年譜。著作通行者有榮城詩文集五書卷。蘇氏曾於宋哲宗元祐四年（一〇八九），道宗大安五年（出

仗契丹，規圖有識，故集中有很可寶貴的有關燕雲情況的史料。

甲、北使還論北邊事劄子（原五事，今節錄有關燕雲情實者。）
乙、選自四部叢刊本樂城集卷四十一。）

（一）論北朝所見朝廷不便（二）事

（1）本朝民間印行文字，臣等薦料，北界無所不有。臣等初至燕京，副留守邢希古相接送，令引接殿侍元辛傳語臣等。云：「令兄內職謂臣兄叔」眉山集已到此多時。內輸何不印行文集，亦使流傳至此？」及至中京（今熟河寧城縣大名城。）度支使鄭頤押燕。爲臣等言：「先王猶所爲文字中事遠，頗能盡其委曲。」及至帳前，館伴王師謂臣等：「閱常服伏斧，欲乞其方！」蓋臣等嘗作服伏斧賦，必此故也。到北界故也。臣等因此，料本朝印本文字，多已流傳在彼。其間修章疏及士子策論，言朝廷得失，軍國利害，蓋不爲少。兼小民愚陋，惟利是視。印行歲暮之語，無所不至。若使得盡流傳北界，上則洩漏機密，下則取笑夷狄，皆極不便。訪聞此等文字，販入唐中，其利十倍。人情嗜利，雖重爲賞罰，亦不能禁。（下略）

（2）臣等竊見北界別無錢幣，公私交易，並使本朝銅錢。沿邊禁錢，條禁雖極深重，而利之所在，勢無由止，奉朝每歲鑄錢以百萬計，而所在都惠錢少，蓋散入四夷，勢當爾也。（以下建議禁止及禁絕辦法，從略。）

（二）論北朝政事大略

（3）北朝皇帝（道宗）年頤，見今六十以來（時道宗五十七歲），然學止輕健，飲噏不衰。在位既久（時在位已三十四年），頗知利害。與朝廷和好年深，蕃漢人戶休養生息，人人安居，不樂戰鬥。加以其弟燕王（大祚帝）幼弱。頃年（一〇七七）契丹大臣，誅殺其父，言旨不報之心，故欲依倚漢人，託附本朝，爲自固之計。雖北界小民，十，道北。臣等過界後，見其臣僚，年高晚事。如接伴耶律參，燕京三司使王經，副留守邢希古，中京度支使鄭頤之流，皆言及利害，否遠就急，以爲自古所未有。

（4）北朝之政，寬契丹，虐燕人，蓋已習矣。然臣等訪聞山前諸

州，被僕公人；止是「小民爭鬥殺傷之獄，則有此弊。至於燕人強家富族，似不至如（原作好，校改）此。契丹之人，每冬月多避寒於幽地，牧放住坐，亦止在天荒地上，不敢侵犯稅土。兼賦役頗輕，漢人亦易於供應。惟是每有急遽調發之政，即遣天使帶銀牌，於漢戶須索，縣吏動遣鞭箠，富家多被強取，至帛子女，不數愛惜。然人最以爲苦。兼法令不明，免賦鬻獄，習以爲常。此蓋惠狀之常俗，若其朝延郡縣，蓋亦粗有法度。上下維持，未有離析之勢也。」

（5）北朝皇帝好佛法，能自講其書。每夏季齋會諸京僧徒及其羣臣執經講說。所在修蓋寺院，度僧甚衆；因此僧徒縱恣，放債營利，侵奪小民；民甚苦之。然契丹之人，緣此誦經念佛，設心精俊，此蓋北界之巨蠹，而中朝之利也。

乙、奉使契丹（詩）二十八首（選五首。錄自樂城集卷十六，四部叢刊本。）

（一）出山

燕龍不過古北關，連山漸少平田。奚人自作草屋住，契丹駢車依水來。臺騎羊馬散川谷，草枯水盡時一逢。漢人何年被流徙，衣服漸變存語言。力耕分獲世爲客，賦役少聊偷安。漢奚卑弱契丹橫，目規謀使心凜然。石璫竊位不傳子，遺患燕虜逾百年。仰傾呼天問何罪，自恨徂徂從綠山！原註：「此皆燕人語也。」

（二）奚君

奚君五故宅，封戶一成田。故墮開都色，遺民雜漢編。不知臣僕賤，漫喜殺生權。燕俗嗟嗤在，婚姻未許達。

（三）惠州（傳聞而朝逃叛者，多在其間。）

張城千室閉重閭，蕃莽平川絕四鄰。漢使塵來空極目，沙場雪重缺無春。羞歸應有李都尉，念舊可憐徐令公。會逐單于渭橋下，歎呼齊舞屬單塵。

（四）木葉山
奚田可耕鑿，連土直沙漠。蓬棘不復生，條幹何由作。蘿薜亦莎阜，短蕪見叢叢。冰霜葉盡盡，鳥獸無無訛。乾坤倍廣大，一氣均美惡。胡爲獨窮陋，意似鄙夷落。民生亦復爾，詒汗不知作。君看齊魯

間，柔情皆淡苦。春秋載萬箱，蠶老簇十箔；餘采及狗彘，衣被遍城郭。天工本何心，地力不能博。遂令堯舜人，獨不施禮樂。

(五) 廣

帳

虜帳冬住沙陀中，索羊織葦稱行宮。從官星散依家羣，既蘆窓室歎霜風。春梁麥雷安得飽，擊兔射鹿夸強雄。朝廷經略窮海宇，歲遣繢絮消頑凶。我來致命適寒苦，猶雪向日堅不融。聯翩歲旦有來使，屈指已復過奚封。禮成即日卷虜帳，鉤魚射鵝滄海東。秋山既罷復來此，往返歲歲如旋蓬。彎弓射獮本天性，拱手朝會慄心胸。廿心五鋒盡吾術，勢類高馬游禁籠。祥符聖人會天意，至今燕趙常耕農。爾曾飲食自謂得，豈識國寵光和戎。

三、

陸游老學庵記中所傳契丹主(興宗)撫綏燕雲的政策

(選自前世界書局陸放翁全集中的老學庵筆記卷七)

陸游(一一二五一一二一〇)南宋初山陰(今浙江紹興)人，宋史(三九五)有傳。年譜有下列三家：即：(1)趙翼陸放翁年譜，(2)錢大昕陸放翁年譜，(3)葉渭清放翁年譜稿。老學庵筆記十卷，續筆記二卷，共十二卷，四庫全書總目(一二一)子部雜家五說：「所記較闇舊事，往往足備考證。」——達人劉六符，所謂劉燕公者，建議於其國。謂：「燕、蜀、雲、朔，本皆中國地，不樂屬我。非有以大收其心，必不能久。」——虜主宗真(興宗)問曰：「如何可收其心？」曰：「敬於民者，十減其四五，則民惟恐不為北朝人矣！」——虜主曰：「如國用何？」曰：「臣願使南朝，求割關南地，而增戍閩兵以威之。南朝重於割地，必求增戍幣；我託不得已而與之。俟得幣，則以其數對減民賦可也。」——宗真大喜。及洪基(道宗)嗣立，六符爲相，復請用元議。洪基亦厚賄，遂盡用銀鏹二十萬之數，減燕雲租賦。故其後虜政雖亂，而人心不離。豈可謂虜無人哉！」——

四、姚姬叔叢集與王惲秋澗先生大全集

(一) 姚姬叔德堂記(選自叢集卷六)

李君德隆相處於那，告姬曰：「吾家自達世居緝山，距先塋木蘭，

山甚遙，爲堂吾鄉，將時溫清，奉晨夕於膝下。……且示其先太保忠潤公紳與太師功德二石碑記。前記作於乾統壬午(二年)，一一〇二)，戴太保諱傑，以言斥死，追謚忠憫。……後記作於乾統丙戌(六年)，一一〇六)不載太師何諱。其文有曰：「自保富，誠和，送承重任。太師由食舊德益部時，爲桂州管內觀察使留後。……稽之史，保富景宗之始元，統和聖宗之始元。自保富己(元年，西元九六九)寶已百三十有六年，可考而知。太師暨孫，三世四爲公卿者，非金石爲賴耶？儒近幽州，唐末所置。既曰居邇木蘭，則歸山豈故治耶？可重感者。其地當居庸交衝，經達、金、皇元三易代之兵，子孫不去其鄉，尤曠今無有者。(節錄)

(二) 王惲姬叔太師趙思溫族系錄(選自秋澗集卷七十三。)

達氏開國二百載，跨有燕雲，雄長更夏；雖其創業之君，規模宏遠；擴威之主，善於繼述；亦由一時謀臣猛將，與夫子孫蕃衍衆多，克肖其傳，有以維持篤翰而致然也。故開國儀同三司侍中贈太師衛國趙公，平以驍勇善戰，受委連太祖。煊赫貴顯，生子十有二人。其後支分派別，官三事使相，宣徽節度，團練，觀察副史，下達州縣職余二百人。迄今燕之故老，談動聞富盛，照映前後者，必曰韓、劉、馬、趙四大族焉。嗚呼！盛哉！孟子稱故國非謂舊本，而有世臣者，其是之謂歟？裔孫穆拂綏遺譜，裝璜安整，攜示求蹤。子切有感焉。近代公侯將相之後，方一再傳，凋跡間聞，廿心貧微。故家遺族，情然不知者多矣。尚何望於考歷世，而復其初哉？論者多曰：「盛氣已過，大福不再。」予以謂不然。其說則孔子所嘆文獻不足故也。夫子猶苟能讀書立志，雖勤必明，雖勤必強。族固寒微，可至清貴。況藉餘潤而承休光者乎？免教養二字學，浪言行，由史館事歷州縣職，復保傳舊物，昭明宗系，則其紹述遺美，而又有望於他日也。

四

結

語

這次討論後的結語，應當是集合諸先生所發表的意見，歸納寫成的。但我們依據第三部分「宋人記燕雲淪入契丹後情況的舉例」中，所示若干事實，也可試作若干推斷，作為宋達二史所記達宋關係的旁證。

證。

一、就田況儒林公議所記「契丹在當時最爲強盛」、「軍令至燒，故其人能死戰。」這一點，與通鑑（二七〇）述李存勗在望都戰役（九二一年）對契丹的評語：「契丹兵退，野宿之所，布革於地，雖去無一枝亂者。」嘆曰：「虜用法嚴，乃能如是，中國所不及也！」可以互相發明。可知契丹在當時武力的強盛是大家所公認的。

二、十六州等「山後郡縣，俗情篤實，高上武士，士農工商，四者俱備，以資其用。」「其主雖遷徙出入，非處不居，然（漸）有垣壘宮室矣！其民雖墮墮寒冽，非虧羸不窮，然（漸）有衣服染繪矣！」「自（晉出帝）開運中（九四四—九四七），德光亂華，盡得晉朝帑寶、圖書、服器、工巧……事多集擬中國，久而益勝矣！」這些都可見開運以來契丹自貴族至平民與燕雲內地人相處日久，漸漸沾染漢化的實在情形。

三、「始石晉時，開南山後初莊廬（契丹），民不樂附，企思中國聲教，常若偷息苟生。周世宗功不克就，歲月既久，漢民宿感盡逝。新少者，漸使習不怪；久而常若虧下漢。有識者亦嘗慨然，無可奈何！」又，「宋太宗乘輶直歷其境。然未能攘奸掃穢，料取全威，亦彼民之不幸乎！」……厥後「契丹亦開舉選，以收士人。」「及真宗時，常若偷息苟生。周世宗功不克就，歲月既久，漢民宿感盡逝。幸澶淵與盟，歲給金繒，慶欣然奉納。自是河朔之民，漸有生意！」這幾段可以窺見燕雲人士的委曲求全，和契丹人逐漸與漢氏修好合作的經過。（以上儒林公議）

四、就樂城集中蘇軾所記諸點，我們可以知道以下的幾項事實。百餘年的和平相處，都可以容易了解了。

(1)「北界別無錢幣，公私交易，並使用本朝銅錢。沿邊禁錢，條法雖重，而利之所在，勢無由止。」……可知契丹在當時雖已得燕雲各地，但燕雲各地的經濟金融關係，仍是完全寄生在北宋經濟系統下面的。由此，我們對於當時遼宋的關係，如澶淵盟約的成立，兩國

州人士，在文化、教育方面，也仍是寄生在北宋的文化教育政策下面了。

五、又說：「北朝之政，寬契丹，虐燕人，蓋已舊矣。」（當時一般人的看法，應是如此。）「然臣等訪聞山前諸州祇候公人，（也）止是小民爭鬥殺傷之獄，則有此弊。至於燕人，強家富族，似不如此。」又說：「契丹之人，每冬日多避寒於燕地。牧放住坐，亦止在天荒地上，不敢侵犯稅土。」「兼之，賦役頗輕，漢人亦易於供應。當時所怕的，只是「他們的臨時『差發』，派人強取，燕民最以為苦。不過這是夷狄的常俗，對他們本國人，也是一樣的。」這一點，似是漢蕃相安的基本原因。我們看了老學庵筆記所說劉六符建議與宗，追宋增幣，藉以減輕燕雲漢地的租賦。建議不一定出自六符，而事簡賦輕，則可以相信。則知蘇氏所說「賦役頗輕，燕民易於供應」的說法是符合實際的。

六、契丹自耶律德光起，即知利用燕雲的世家地方，地方卿紳，如「韓劉馬趙」等族，使他們出任地方官吏，辦理地方庶政，藉以安定人心。這一政策，發生了很大的作用。上文說明中已一再列舉，不贅。

七、從蘇子由的奉使契丹二十八首中，我們只選了五首。這五首中，含有歷史史料意義者，約有以下幾點，茲略舉之。(1)「出山」中說：「漢人何年被流徙，衣服變辱存語言。力耕分獲世為客，賦役稀少聊偷安。」(2)如君一首中說：「奚君五畝宅，封戶一成田。故壘開都邑，遺民雜漢編。」而唐張一「而唐張一，簡直可以比美姜白石的「契丹歌」（白石詩集上，四部叢刊本）。對當時契丹人的生活與蕃漢和好情形，均有切實扼要的敘述，也是很難得的。

齊覺生先生（自由發言）

姚先生談到遼軍能作戰的原因，是由於紀律嚴明，有組織力，達人善用中國文化。請問此種軍事紀律與政治組織，是否與商鞅之獎軍功、戒私門之法家思想有關？

金朝帝王季節性的遊獵生活（上）

勞 延 燈

第一節 遊獵實況

女真原是農耕、漁獵並行的民族，雖然不像契丹人一樣的全是一「生生之資，仰給畜牧」或「畜牧畋漁以食。」但仍然如金史「四十

四」兵志所說的，是「平居則聽以佃漁射獵，留為勞事。」由於地理環境的關係，他們有自己特殊的狩獵技術。三朝北盟會編（三）說：

「遼主歲入秋山，女真常從。呼鹿、射虎、搏熊，皆其職也。」遼史（二十七）天祚紀也說：「吳乞買、粘罕、胡金等嘗從（天祚帝）

獵，能呼鹿、射虎、搏熊。」由此可知女真人自己確有射獵的傳統。到他們建立金朝之後，一方面仍然保持這種傳統，另一方面自己曾經參與遼帝的游獵生活，深知皇帝游獵的樂趣，因此對於契丹人的捺鉢制度，也就一意加以仿效了。

金太祖、太宗兩代由於建國伊始，捺鉢似乎還沒有成為定制，但游獵的事實已有不少。熙宗時積極展開捺鉢生活，《中興小紀》（二十七，紹興九年，金天眷二年）有如下的記載：

劉祁《歸潛志》（八）中也說：

「十一月」金主豐論其政省：今後四時遊獵；春水秋山，夏冬

利鉢，皆循契丹故事。利鉢者，契丹語所在之意。然契丹先世雖然遊獵，未嘗立四時定制。自中興講好之後，復倣諸蕃，境內無事，始於每歲春水獵鷹，秋山射鹿。夏則避暑於長嶺，冬則就暖於陽城。既畢，然後歸廣平輒向受禮，卒至亡其國，亦緣此無定，遠近騷動。時賣方觀戚內叛，寇盜外擾；不知自警，乃猶契丹覆敗之報。其後果不會終，蓋已基於此矣！」（註

這一段話中的批評（無論對遼對金），雖然並不十分正確，且有「敵國誹謗之辭」的嫌疑，但所述的事實仍然是可信的。

金史中沒有營衛志和遊幸表，捺鉢的實際情形從金史中無由知之，只有根據宋人和金人的私人著述。宋人曾鞏的松隱文集中述鑿

七跋對此有簡單的記載：遊獵七賦序：

至（紹興）十二年方抵金國，又西北行三百餘里，名春水，引對開先殿，具陳上所宣諭。

北渡賦：

涉遼河寧海潭同，遼柳林寧孤春甸（按即序中所謂的春水），

廣方大為海東青之擊，插天鵝毛以自屬。

我們看熙宗以後人的記載，當可獲得一個更具體的印象，趙秉文《水集二海青賦》（原注：秦和扈從春水作）：

……浮冰澌澌。水溶溶而汪濶，萬鶴翻而下唼，探使星馳，

屬車雷發，千輿隱辟，萬騎飄瞥，上將幸乎光春之中，所以觀民風而宣辭詰，龍旆揚而殿門敞，虛旅園（按金史五十、八百官志諸護衛親旗下有「固鶴夫」的職務）而鼓聲疊。忽水聲而驚

雁，乍雲翔而成列，玉爪翻臂，錦繡下紛，初貼水而徐回，

倏千雲而上擊。雨雪紛紛，風毛磔裂……既而毒杯舉，臣工悅。天威暢，宦思浹。背長揚兮而趨東闕。

漫水集三春水行詩：

光宗春水放海青時，黃山（按即趙汎）在翰苑扈從，既得鴻索詩，黃山立進之。其詩云：「駕鶴得暖下陂塘，探騎星馳入建章。黃緋輕陰隨鳳辇，綠衣小隊出鷙坊。搏風五木凌霄漢，鼙眼風毛墮雪霜。共喜園林得新薦，侍臣齊捧萬年觴。」

空一擊雪花墮，遠延十里風毛服。初得頭鷹誘得驚，一騎星馳飛，輕敲獮破桃花浪。內家最愛海東青，錦繡掣臂翻青冥，晴

正月辛亥「獵頭鷹遣使薦山陵，自是歲以為常。」（註